

乱花

浅草



杂家杂忆丛书

邵燕祥 著

杂家杂忆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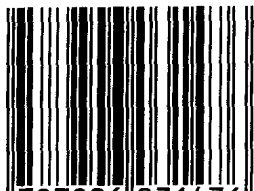
乱花浅草



邵燕祥
著

山東畫報出版社

ISBN 7-80603-147-2



9 787806 031476 >

书 名 乱花浅草

著 者 邵燕祥

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

(地址: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编: 250001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

版 次 1997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32 开 (787×1092 毫米)

7.5 印张 116 千字

印 数 1—10000

I S B N 7-80603-148-0/Z·13

定 价 10.80 元

序

此集为什么叫“乱花浅草”？

人们很容易联想到白居易的名句：“乱花渐欲迷人眼，浅草才能没马蹄。”写湖上春行，风光旖旎，着实撩人。

我却只是想利用读者的一点审美错觉，掩盖一下几十篇小文的“乱”、“花”、“浅”、“草”而已。

“乱”是凌乱，“浅”是肤浅，“草”是潦草，“花”则使人想起“杂花生树，群莺乱飞”，得一“杂”字。

这里收了 1979 年以来的集外杂文，小品大品，长短篇什，正正经经的，嘻嘻哈哈的，仅按写作先后为序，全说不上什么体例，可称杂乱无章。倘问有没有无章之章，那么顶多是从编年中略窥作者在什么时候有过些什么念头，似乎有案可查，有迹可循，无多

矫情，合乎逻辑，但对大多数读者来说，其实是无关宏旨的了。

有感于一时一事的急就章，多未经深思熟虑的长期酝酿，难免粗枝大叶，稍嫌潦草，我有自知之明；聊以自慰的是一笔一划写出时还算认真，是行楷，不是狂草也。至于肤浅，“浅入浅出”，而非“深入浅出”，乃限于功力，做不得假，有醋半瓶，就是半瓶，惟力求不乱摇晃惑人耳目。读到真正深刻见解，令我折服，有时索性大段抄来，标明出处，使更多的人能够一睹为快，我的有些《夜读抄》本意在此，遂不避“文抄公”之嫌焉。

十几年前编过一个集子，即以“乱花浅草”为名，几经周折，列入湖南人民出版社的“骆驼丛书”，看过校样，只待付印了，谁料这家出版社忽被撤销，于是一切烟消云散，只剩下一个书名。今天拾起旧书名，内容已重新编过，依然是“乱”、“花”、“浅”、“草”冒领一片春光，也算个小小的纪念吧。

作者



目 录

序

- 1 有 感
- 4 椅 子
- 10 遥致黄鹤楼文
- 14 昨天已经古老
- 23 美国没有鬼
- 28 爱憎出艺术
- 31 望 月
- 35 化 名
- 39 忆拉练
- 46 亚马多：第三次中国之旅
- 56 负疚的怀念——关于沈从文先生断忆
- 〔附〕 一、郁风致邵燕祥信

二、邵燕祥致郁风信

三、沈从文致徐迟信

- 77 雅得那么俗
- 81 萧也牧的书
- 〔附〕萧也牧之死〔节录〕（张羽）
- 91 想看真报纸
- 93 草籽变鱼
- 97 手民们
- 101 忆波芭
- 106 时与言
- 108 论黄秋耘
- 111 城与年
- 133 记忆中的诗和诗中的记忆
- 139 毛泽东的踪迹
- 145 康有为的踪迹
- 149 空间不空
- 161 读《恩怨沧桑·沈从文与丁玲》
- 169 音容宛在——怀齐越
- 175 与昨天为邻
- 180 闹元宵
- 184 戏说尊重
- 188 挨骂忆往
- 194 记者能不能有个人风格
- 198 土地之诗

202	小议剪裁
206	忆鸡鸣寺旧游
208	吃瓦片
211	好人一生不平安
214	永远的微笑
218	小学生范用
223	李清照和芭蕉

有 感

当我听到红领巾说要向张志新烈士学习的时候，跟我听到他们说向雷锋学习、向江姐学习时的感受很不一样。我感到说不出来的不是滋味，心头翻腾着看来似乎矛盾的两句话——

我希望有更多的像张志新一样的同志；

我希望不再有像张志新一样的烈士，一个也不要再有！

一个共产党人为了维护人民的利益，为了坚持革命的原则，为了履行一个党员、公民的义务和行使其合法的权利，不怕降级，不怕撤职，不怕离婚，不怕坐班房，不怕杀头，这诚然是可歌可泣的，但是，在我们这个共产党领导的、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度里，难道不应该不发生这样的事么？

不幸的是已经发生了这样的事，而且不止一两

件！

想想吧，怎样才能不再发生这样的事！

鲁迅先生在受到攻击构陷时，曾说自己犯的是“可恶”罪。

张志新犯了什么罪？无非也是“可恶”罪。

以“可恶”罪被杀或虽未被杀而已在可杀之列的，岂仅一个张志新？

以“可恶”罪杀人或陷人于可杀之列的，是否只有林彪、“四人帮”呢？

不是有人因为正确地批评了领导人而大吃苦头么？批评对了尚且如此，批评错了更无论矣。

不是有人因为某些地方不顺领导人的眼而倒了霉么？领导人认为你“可恶”，你便该倒霉，休想有翻身的一天。

这些，有的已成为过去，要作为历史教训来总结；有的还是现实问题，应当解决。

张志新如果还活着，我相信她关心的决不只是个人的平反昭雪，而且要健全党内的民主以及社会主义的民主和法制。

在我们这个文明古国，有一条几千年一以贯之的原则，叫作“为长者讳，为尊者讳，为贤者讳”。讳者，隐瞒也。



张志新

张志新被割断气管，是我们这个文明古国里一项带现代化色彩的凌迟手术。我不知道有人对此提过异议没有，而到要公布这一点的时候，阻力却来了。

凌迟和屠杀共产党人的罪行，为什么不能揭露呢？这究竟是为哪一家讳莫如深呢？

椅 子

我妻子早就想买两把折叠椅子，已经到附近商场去看过一回，或是两回，选中了式样、颜色，问清了价钱。星期天早晨，拉我去当劳动力。我毕竟是扛过一百八十斤标准包的，虽有几年不干了，一手挟一把椅子，自然是举重若轻，毫不费力，兴冲冲地往家里走。半路上忽然想起一件往事，暗暗笑了起来，并没出声。可是一定傻相可掬，立刻被她察觉了：“你笑什么？……你怎么了？”

大概即使是“汇报”成癖的人，也会有一些偶然的、稍纵即逝的念头，没有想到或没有来得及向组织领导、至爱亲朋吐露过，其实也未必有什么值得隐秘的。

那是我在干校的时候，我原本所属的单位是整个建制搬到干校的，又整个建制调回了。我被留了下

来，成了“遗民”。为什么单把我留下来，没人找我谈，我也没问，彼此之间好像很默契的。我这人有几分憨，但大体还算知趣。我已经从“专政对象”降级为“专案对象”，一字之差，如天之福。而案未结，事未了，我复何求？我所尊敬的前辈陈戈同志（就是电影《抓壮丁》的编剧、导演，兼饰片中王保长的），刚到干校时在通铺上和我并枕而睡；他下来以前就查明有心血管病及其他病多种，家属要求按照“老弱病残”政策对待，不来或者缓来，当权的人在大会宣布：“一定要去！……就是死在‘五七道路’上也是光荣的！”不久在一天早操集合时，他无声地缓缓地倚在我的左臂上，软瘫下来，失去了知觉。我永远忘不了陈戈同志眼睁睁看着我，却用四川乡音叫着小女儿名字“小莉”，他的左后脑区语言信号紊乱了，他从此残废了，并终以致死。我未残，更未死，继续在“五七道路”上前进，夫复何言！

跟我作息在一起的，不再是原单位的同志，多数是留在干校“重新学习”的打字员、机要员、会计员、房管员、由所谓勤杂工提拔的总务科办事员，以及司机等等。他们知道我的恶名，却不大清楚我的劣迹，也不深究，对我从无恶语恶声，更无促狭刁难，倒使我比在原单位清静了许多。我这人“知足常乐，随遇而安”，说是优点也罢，劣根性也罢，总之竟有些“乐不思蜀”的样子了。

一天，有人悄悄对我说：“某某某来了，——”他见我木然不答，解释说：“也许要调你回去了，有门儿！”我很感谢他的关心，但只答说：“未必。”

这个某某某，就是我在干校期间只存腹稿的歪诗中有一联“头皮断送非关老^①，干部提升只为新”所指的那样一个“新干部”。是个年轻人，我对他说不上什么好感，但平心而论也并无特别的恶感。批斗我的时候，他曾经翻执我一只胳膊，迫我低头弯腰，但以他的身长、臂力而言，对我用劲实在并不算猛，还是手下留情的，斯时斯境，这点也可谓难得了。后来我听过他一次虚实结合的“讲用”，说他回家探亲的时候，正赶上当地“一打三反”的高潮，他发现同母异父的、以卖大饼为业的哥哥大约有一百元上下的经济上“不清”的行为（什么性质的我没注意，也没想深究），他于是动员了母亲、哥哥、嫂子坦白交代，作了退赔，争取宽大处理，他也从而受到当地政府的表扬云云。接着不久，他就被“纳新”，并且提为连队干部，每天坐在连部里搞专案，或者神秘地出差搞“外调”了。

当时，这类人员的行止言笑，引不起我的兴趣。相隔如云泥，犹如荒山老林里的住户不会多么关心国

^① 这句是从杨朴妻诗“今日捉将官里去；者番断送老头皮”脱胎而来，不敢掠美，特注出。

际风云人物的冠盖往来一样。我还是继续照料我的红薯炕，别让马粪烧烂了红薯秧。晚饭以后，那个某某来到我的宿舍，神采奕奕地跟大家打了招呼，随口问了我几句闲话，我也都漫应之，然后他就离去了。同室的人对这次“礼节性的拜会”没接触任何实质性的问题，表现出颇有几分失望，但大家都不再说什么话。我却因他这回并没有责令我写什么思想检查材料，限期交卷，因他此行与我无关，而颇有几分暗自庆幸。

过了一天，买饭的时候，又有人对我说：“某某早上走了，带走了几把折叠椅。——你们单位的折叠椅，这回一把不剩地托运回去了。”椅子，我知道，但自从到干校以后，我就没坐过椅子了。在干校，是只有连以上干部和专案组人员有坐椅子的权利的。各班宿舍里只有马扎、竹凳。我的竹凳丢了以后，我就捡了一个小树墩，每逢集合开会、看电影，凡能让我坐着的时候，我就坐这个随身携带的小树墩，很有粗朴古雅之致的。“我们原来还以为是调你回去的，结果原来是来弄几把椅子。”我说：“要想调我，一个字条就够了，何必来人办交涉？”还有半句话我咽下去了：我难道能比折叠椅值钱吗？

“倒也是。”好心人不再说什么。剩下我一个人，忽然有些惘然若失：真的，我这个人，是还不如几把椅子的。

我毕竟不是好学深思的人，而且不求甚解。“此情可待成追忆”，不久也就淡忘了。

只是到后来有一天我终于接到通知调回原单位，我才想，我这回也像那几把椅子一样，被人记起来了。我也算一把椅子，可以默默发挥一点作用了吧。

回来以后，过了半年真正投闲置散、无人过问的，“有钱难买待分配”的生活。半年后说有文件下来，要“抓革命促生产”，让我回原单位干杂活。于是又见着了先我回来的、久违了的椅子们。那时候大家都不大爱惜公物，这些折叠椅经常被扔来扔去，不少散了架的、瘸了腿的，堆在尘封的角落里；有幸还在“发挥”椅子的“作用”的椅子，则常常被一屁股坐下去，压得轧轧作响。我虽然曾经自叹不如椅子，却也逐渐地自高身价，觉得我似乎可以同椅子相提并论了，甚至有点同命相怜的切肤之痛，但是又想，椅子终归是椅子，轧轧作响或一声不响，都是没人理会的。

这些往事，不十分令人愉快，但我在想到它时竟能笑了起来（虽然没有笑出声），证明我们走到了人的价值高于几把椅子的、使人能够愉快地谈说这一切的时期，而且可以进一步肯定：人不是椅子，人有人的思想感情，人有主观能动性……

人与椅子异同论，这是一个可以写出有趣的文章的题目。据说高考时一位粗心大意的考生把作文题后